

对超华科技发起支持诉讼

## 投保中心追查“小恶”净化环境

本报记者 祝惠春

2月23日,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简称“投保中心”)发征集公告,民事追责超华科技及其主要信披违法责任人,征集广大受损投资者。

2017年12月16日,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告因信息披露违法被广东证监局行政处罚。经证监会查明,超华科技虚假确认废料销售收入277.05万元,导致2014年年度报告利润总额虚假记载,虚增额分别占超华科技当期利润总额的28.01%和净利润的23.71%。尽管虚增的绝对数额不大,但其占当期利润总额和净利润比例较高,构成了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行为,受到监管部门处罚。

2017年9月5日公司发布立案调查公告后3日内,超华科技的跌幅达到了11.89%,同期中小板指呈上涨态势,投资者受损严重。

在A股市场上,中小投资者处于“相对弱势”,多年来一直是市场违法违规行为的主要受害者。而在上市公司治理实践中,一些大股东“一言堂”、程序合规掩盖实质侵害等突出问题,总体上属于公司自治范畴,外部监管又往往难以直接介入,从而形成A股公司的“治理困境”。

2014年12月,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应运而生。作为一家专门从事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的公益性机构,投保中心通过公益性持有全国所有(停牌除外)上市公司的1手股票,也就是100股,以最小单位普通股股东身份行使《公司法》《证券法》赋予的基本权利,从市场的角度,督促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示范引导中小投资者主动行权和维权,从而在制度上对“治理困境”进行破解。这是我国资本市场投资者保护的一项制度创新,在世界证券发展历史上也是创举。

其中,由投保中心接受投资者委托提起证券支持诉讼,为困扰证券市场已久的“维权难”破冰,被坊间称为“中国版集体诉讼制度”。没有赔偿,就没有保护。截至2017年底,投保中心共提起7例证券支持诉讼,代表中小投资者向有关侵权责任主体索赔4000余万元。包括凹凸案在内,目前已有3起案件胜诉,部分中小投资者获全额赔偿,4起正在诉讼中的案件进展顺利。

此次,投保中心拟起诉超华科技,也表明投保中心已实现虚假陈述案件预研全覆盖。投保中心相关负责人表示,已将近两年已有处罚决定的所有证券虚假陈述案件(含证监会和各地分局处罚的)均纳入研究范围,实现了虚假陈述案件预先研究全覆盖。

此次投保中心公开征集受损投资者,拟以支持诉讼的方式,加大相关责任主体的违法成本,敦促上市公司警醒,必须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信息,实施信息披露违规行为,不仅会受到行政处罚,还要面临广大中小投资者的民事追偿。

## 市场动向

控股股东多措并举防股票质押爆仓

## 多家上市公司“拆雷”后复牌

本报记者 温济聪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及登记结算业务办法(2018年修订)》正式实施的日子即将到来。近期,多家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控人通过筹措资金、追加保证金等方式降低平仓风险,实现股票复牌。

2月23日,加加食品表示,控股股东及实控人通过筹措资金、追加保证金或者追加担保物等方式降低平仓风险,股票复牌。此外,新亚制程表示,控股股东新力达集团已经通过筹措资金、追加保证金或者追加担保物等方式解除了质押股份的平仓风险,股票复牌;欧浦智网表示,控股股东一致人英顺管理通过采取补充质押股票、筹措资金、提前归还融贷款项等方式对平仓风险进行了处理,目前已消除平仓的风险,股票复牌;银河生物表示,截至目前,控股股东银河集团与质押权人正积极协商、落实通过补充抵押物、处置部分流动性较好的资产、提前还款、补充保证金等措施提升履约保障比例的具体细节;申请停牌期已满,股票复牌。

在北京理工大学管理与经济学院副教授张永冀看来,上市公司平仓风险解除后复牌主要是源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及登记结算业务办法(2018年修订)》正式实施的日子即将到来。上交所、深交所与中国结算公司于2018年1月12日发布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及登记结算业务办法(2018年修订)》,并自2018年3月12日起正式实施。

与《业务办法(试行)》相比,《业务办法》修订内容主要包括3个方面:一是进一步聚焦服务实体经济定位。明确融入方不得为金融机构或其发行的产品,融入资金应当用于实体经济生产经营并专户管理,不再认可基金、债券作为初始质押标的。二是进一步强化风险管理。明确股票质押率上限不得超过60%,单一证券公司、单一资管产品作为融出方接受单只A股股票质押比例不得超过30%、15%,单只A股股票市场整体质押比例不得超过50%。三是进一步规范业务运作。明确证券公司开展业务的资质条件,要求证券公司建立融入方信用风险持续管理及资金用途跟踪管理机制。

相关统计数据显示,A股目前共有3400余家上市公司涉及股权质押,占全市场比例超过97%。其中,过百只个股的股权质押比例超过50%。兴业证券策略分析师王德伦认为,短期内新规对部分质押比例较高的个股可能有所冲击,从而扰动风险偏好,但整体影响依然可控。“新规会进一步压缩加杠杆的空间,强化市场风险管理。”张永冀表示。

本版编辑 梁睿

## 扩大覆盖、创新品种、提高保障水平

# 保险业为乡村振兴撑起“保护伞”

经济日报·中国经济网记者 李晨阳

## 资金支持乡村振兴③

保险作为支农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保障农业风险、防止因病返贫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但在制度体系建设、支农力度、创新发展等方面,距离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要求还有不小差距。今年的中央一号文件提出要探索开展稻谷、小麦、玉米三大粮食作物完全成本保险和收入保险试点,加快建立多层次农业保险体系,此外,文件强调要稳步扩大“保险+期货”试点,并首次提出探索“订单农业+保险+期货(权)”试点。



作为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力量,保险在今天的中央一号文件中出现9次。近年来,农业保险从试点到推广,到扩大覆盖范围和品种、提高补贴标准,再到各种新型保险形式应运而生,为农业生产和农村稳定贡献了力量。当前,保险在服务“三农”工作中发挥的作用不断扩大,涉及的范围越来越广,在推动乡村振兴中已成为一支不可或缺的力量。

## 农业保险体系趋完善

近年来,农业保险业务持续保持较快增长。来自保监会的数据显示,2017年农业保险实现原保险保费收入479.06亿元,同比增长14.69%。去年,农业保险为2.13亿农户次户提供了风险保障金额2.79万亿元,同比增长29.24%;支付赔款334.49亿元,增长11.79%;4737.14万户次贫困户和受灾农户受益,增长23.92%。据了解,我国因各种自然灾害致贫的占到贫困成因的20%,通过完善农业保险保障,使农户受灾后得到及时赔付,有效降低了农民因灾致贫、因灾返贫的风险。

“但总的来看,这些年,我国农业保险发展还是相对粗放。”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韩俊表示,就粮食来讲,保障水平还比较低;在脱贫攻坚过程中,很多经济作物,保险还没有覆盖,所以要“扩面”;保险的品种还比较少,要“增品”,即增加保险品种;还有就是“提标”,即提高保障水平。

对此,今年的中央一号文件中提出要探索开展稻谷、小麦、玉米三大粮食作物完全成本保险和收入保险试点,加快建立多层次农业保险体系。

“开展完全成本保险和收入保险试点,不仅能够提升农业保险保障水平,也给农户们增加了耕种的动力。”某农险公司相关负责人表示,近两年由于自然灾害频发,粮食收购价格下调,农户们的积极性普遍不高。据悉,完全成本保险包含了土地成本和劳动力成本,保障水平大幅度提高,是一种带有准入性质的保险。收入保险则是因自然灾害、价格波动或者二者共同导致农业生产者一定程度的收入损失提供补偿。

业内专家表示,农业保险的发展还要针对不同主体的种植、养殖的风险,提

供差异化的保险产品。既要“小散户”提供国家全额补贴保费的巨型农业保险,也要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供多层次的高保障收入型保险,形成多层次的农业保险体系。

## “保险+期货”方兴未艾

“保险+期货”模式也正在惠农支农方面发挥重要作用。今年中央一号文件明确,要稳步扩大“保险+期货”试点,探索“订单农业+保险+期货(权)”试点。

“对于农户来说,运用‘保险+期货’模式,可以将农产品的价格波动风险部分转移给了保险公司,而保险公司通过‘再保险’金融手段保证自己的履约能力。”中信期货相关负责人表示,“保险+期货”模式一方面能够对冲价格波动风险,另一方面,为当地农业产业提供更有力的风险保障。

以中华财险在新疆开展的棉花价格“保险+期货”试点为例,2017年总投保农户314人,投保总面积21780亩,理赔兑现315万元,人均赔款1万元。其中,理赔数额最多的农户获赔12.3万元。2017年7月,在大连商品交易所的支持下,人保财险同永安期货、吉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探索了“订单农业+保险+期货(权)”模式。到2017年,大商所试点项目达到32个,覆盖了7个省区,8家保险公司联合25家期货公司为70.8万吨玉米和11.5万吨大豆提供了保险保障,“保险+期货”模式迅速复制推广。此外,郑州商品交易所的棉花和白糖“保险+期货”试点等,都已为我国全面开展“保险+期货”试点积累了可复制的模式。

专家表示,“保险+期货”模式是传统农业补贴模式的有效补充,确保了农产品“有效供给”不会因为价格的不确定因素而受到冲击,促进了农业产业化。同时,在实现更加精准的帮扶时又不会破坏市场价格机制。

“当然,目前我国期货市场的价格发现机制还不健全,期货交易的市场容量小,这些因素正在制约着‘保险+期货’试点的扩大发展。”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金融研究所保险研究室副主任朱俊生表示。

对此,郑商所相关负责人表示,接下来可以通过各种途径降低试点保险费率(权利金),建立试点常规统筹机制和绿

色审批通道,以及提升“保险+期货”试点模式的灵活性,探索引入收入保险、美式期权(保险)、阶梯形期权(保险)等更加灵活的保险产品,从而更好地适应农户个性化需求,稳步扩大“保险+期货”的健康发展。

## 提升农村医疗保障水平

值得注意的是,在加强农村社会保障体系建设方面,今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做好农民重特大疾病救助工作。保监会资金部副主任贾飙表示,2017年5月《中国保监会关于保险业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的指导意见》发布以来,保险业加速回归保障本源,提高保障民生水平,在推广大病保险、创新医疗和养老服务、扶贫惠农等方面取得阶

段性成果。

数据显示,截至2016年底,共有16家保险公司在全国30个省(区、市)开展了大病保险,覆盖城乡居民10.1亿人。2017年上半年,已完成续签的大病保险项目共覆盖了8.46亿城乡居民。目前,全国累计有超过1300万人直接受益于大病保险,各地大病患者医疗费用的实际报销水平普遍提高了13个百分点,全国城乡居民最高赔付达112万元。

不过,由于各地经济水平存在差异,目前大病保险的保障额度、保障范围还存在地区差异。保监会副主席黄洪表示,“大病保险现在以地县统筹层级为主,今后希望能够从地市级统筹到省级统筹,经过一段时间的磨合和运行后,再来推动全国的统筹,为全体参保的城乡居民提供大病保障”。

(本系列报道完)

## 链接

## “保险+期货”助果农锁定收入

竹梓

日前,全国首单苹果“保险+期货”项目顺利理赔。“投了价格保险就像吃了颗定心丸,苹果也不怕卖不上价了,我们可以更放心地管理好果园,保证苹果质量。”日前,陕西省宜君县彭镇武家塬村的26户投保贫困户获得合计9.4万元理赔款,每吨苹果规避了940元的市场风险。在彭镇举行的理赔仪式上,一位投保农户激动地说。

据介绍,此次的苹果“保险+期货”项目由华信期货与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人保财险”)陕西省分公司联合开展,共计为20万斤苹果提供价格保障。该项目的目标价格为8600元/吨,在市场价格低于目标价的情况下,投保农户能够获得差价赔偿。

今年苹果市场产区出货速度慢于往年,出现看跌预期。在此背景下,苹果期货自2017年12月22日上市后,期价经历短暂冲高便逐步下滑。

在本次“保险+期货”项目中,投保

贫困户使用补贴的保费向人保财险陕西省分公司购买苹果价格保险;后者通过向华信期货的风险管理子公司上海华信产有产有限责任公司购买苹果看跌期权,转移价格风险。该“保险+期货”项目采用美式期权设计,在2018年3月9日到期前,投保农户方面可以随时选择行权,这种机制给了投保方较大的自主权。2018年1月19日,投保户选择以7660元/吨的价格结算,规避了940元/吨的苹果价格下跌风险。

据了解,郑商所苹果期货是全球首个鲜果期货。在国内,由于苹果种植是众多贫困户的主要收入来源,作为市场避险工具的苹果期货又被称为“扶贫果”。此次全国首单苹果“保险+期货”项目的顺利赔付为期货、保险机构积极探索利用苹果期货服务广大果农和产业链企业树立了标杆,落实了中央一号文件相关要求,并成为我国农产品价格机制改革的一次有益探索。

## 信联获批首张个人征信牌照——

# “多头借贷”乱象有望被遏制

本报记者 李华林

国内首张个人征信牌照终于下发。近日,中国人民银行官网发布的公告信息显示,百行征信有限公司获得人民银行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百行征信有限公司,俗称“信联”。根据央行公布的信息,信联是由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牵头,与芝麻信用、腾讯征信、深圳前海征信、鹏元征信、中诚信征信、中智诚征信、考拉征信、北京华道征信等8家市场机构共同出资成立的一家市场化个人征信机构,主要在银、证、保等传统金融机构以外的网络借贷等领域开展个人征信活动。其中,互联网金融协会持股36%,其余8家机构分别持股8%。

信联成立后,将最大限度补充央行征信中心缺少的个人信用信息,能有效遏制多头借贷乱象。中央财经大学金融法研究所所长、中国互联网金融创新研究院院

长黄震表示,目前能够提供个人征信服务的权威机构,主要是央行征信中心及其下属的上海资信公司,服务对象为传统金融机构。而数据显示,截至2016年3月,央行征信中心有征信记录的自然人只有3.9亿,占总人口数不到30%。

“央行征信中心没有将互联网借贷平台纳入征信体系,且各家互联网借贷机构均把信息看成自己的核心资产,不愿拿出来共享,这就造成了信息孤岛,给予借贷人可乘之机。如果有人在某平台借款不还,却不会在央行征信中心留下记录,依然可以在其他多个平台进行借贷。”黄震表示,征信体系的不完善,可能助长借款人过度多头借贷,带来骗贷、坏账等高风险。

而信联的出现,可以把芝麻信用等8家股东机构及更多互联网机构的征信信息整合起来,覆盖掉传统金融的征信盲

点,形成一个庞大的征信数据库。苏宁金融研究院高级研究员薛洪言表示,信联的服务对象主要为网络小贷公司、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和消费金融公司等互联网金融从业机构,此外,还包括从事反欺诈等服务的第三方符合资质要求的机构。这就纳入了大量央行征信中心不能覆盖到的个人客户金融信用信息,在很大程度上将解决互联网金融领域的信息分割问题。

同时,信联虽然主要采集互联网金融机构的信息,但其对传统金融机构同样开放,信贷数据可以供传统金融机构查询使用。这就意味着,以往想方设法躲避央行征信,钻空子不还贷款的“老赖”们,以后借钱恐怕没那么容易了。未来,用户一旦形成信用污点,不仅无法在别的网贷平台上借到钱,在银行机构贷款也成了难题,甚至

还会影响个人就业、购房、购物、出行等各方面。可以预见的是,多头借贷、“拆东墙补西墙”就没那么容易了。

虽然信联被寄予厚望,但多头借贷问题不会因信联的成立在短时间内就迎刃而解。黄震认为,信联效果如何还取决于其对数据的采集能力。“信联不具有强制各家机构接入数据的权力,将来大量机构的信息如何纳入信联的数据平台,目前也还没有明确的标准和要求,这些都是尚待解决的问题。”

数据共享也是信联面临的一大挑战。信用信息是各征信机构的核心竞争力,要让各机构自愿实现数据共享,不是件容易的事。明确各征信机构的利益分配,统一数据共享标准,出台相关政策明确从业机构的数据上报和质量义务,是信联的当务之急。